

金匱玉函要畧輯義卷二

東都 丹波元簡廉夫 著

○血痺虛勞病脈證并治第六

論一首 脈證九條^十 方九首^十

問曰。血痺病從何得之。師曰。夫尊榮人。骨弱肌膚盛。重因疲勞。汗出。臥不時動搖。加被微風。遂得之。但以脈自微濇。在寸口關上小緊。玄鍼引陽氣。令脈和。緊去則愈。因趙本作困。卧加作如。關上下。沉本有尺中二字。千金但上。有形如風狀四字。緊上無小字。脈經並同。

鑑歷節屬傷氣也。氣傷痛。故疼痛也。血痺屬傷血也。血傷腫。故麻木也。前以明邪氣聚於氣分。此以明邪氣凝於血

分。故以血痺名之也。尊榮人。謂膏粱之人。素食甘肥。故骨弱肌膚盛重。是以不任疲勞。則汗出。汗出則腠理開。亦不勝久卧。卧則不時動搖。動搖即加被微風。亦遂得以干之。此言膏粱之人。外盛內虛。雖微風小邪。易為病也。然何以知病血痺也。但以身體不仁。脈自微瀯。則知邪凝於血故也。寸口關上小緊。示風寒微邪。應得之脈也。鍼能導引經絡。取諸痺。故宜針引氣血。以瀉其邪。令脈不瀯而和緊去邪散。血痺自通也。

醫通云。血痺者。寒濕之邪。痺著於血分也。辛苦勞勤之人。皮腠緻密。筋骨堅強。雖有風寒濕邪。莫之能客。惟尊

榮奉養之人。肌肉豐滿。筋骨柔脆。素常不勝疲勞。行卧動搖。或遇微風。則能痺著為患。不必風寒濕之氣雜至。而為病也。夫血痺者。即內經所謂在脈則血凝不流。仲景直發其所以不流之故。言血既痺。脈自微瀯。然或寸或關或尺。其脈見小急之處。即風入之處也。故其鍼藥所施。皆引風外出之法也。

案五藏生成篇曰。卧出而風吹之。血凝於膚者為痺。王註。痺。謂瘠痺也。

廣韻。瘠音頑。巢源千金間有頑。痺之文。知頑麻之頑。原是瘠字。此即血

痺也。而易通卦驗曰。太陽脈虛。多病血痺。鄭玄註。痺者氣不達。未當至為病。蓋血痺之稱。昉見於此。千金云。風

痺遊走無定處。名曰血痺。後世呼麻木者。卽是。活人書云。痺者。閉也。閉而不仁。故曰痺也。本出于中藏經。

血痺。陰陽俱微。寸口關上微。尺中小緊。外證身體不仁。如風

痺狀。黃耆桂枝五物湯主之。千金作如風狀。脈經作如風落狀。並非。

鑑此承上條。互詳脈証。以明其治也。上條言六脈微瀋。寸

口關上小緊。此條言陰陽。寸口關上俱微。尺中亦小緊。合

而觀之。可知血痺之脈。浮沉寸口關上尺中。俱微俱瀋。俱

小緊也。微者。虛也。瀋者。滯也。小緊者。邪也。故血痺應有如

是之診也。血痺外證。示身體頑麻。不知痛痒。故曰如風痺

狀。沉血痺。乃陰陽營衛俱微。邪入血分。而成血痺。中上二

焦陽微。所以寸口關上脈。亦見微。微邪下連營血主病。故
尺中小緊。是因氣虛受邪而成血痺也。用桂芍薑棗調和
營衛。而宣陽氣。雖然邪痺於血。因表陽失護。而受邪。故以
黃芪補其衛外之陽。陰陽平補。俾微邪去。而痺自開矣。尤
不仁者。肌體頑痺。痛痒不覺。如風痺狀。而實非風也。以脈
陰陽俱微。故不可鍼。而可藥。經所謂陰陽形氣俱不足者。
勿刺以鍼。而調以甘藥也。

案血氣形志篇王注。不仁。謂不應用。則癢痺矣。巢源血
痺候云。血痺者。由體虛邪入於陰經故也。血為陰。邪入
於血。而痺。故為血痺也。其狀形體如被微風所吹。此形

容頑痺之狀也。風痺諸家不註。唯金鑑云。不似風痺歷關節。流走疼痛也。此以風痺為歷節。恐誤也。巢源風痺候云。痺者風寒濕三氣雜至。合而成痺。其狀肌肉頑厚。或疼痛。由人體虛。腠理開。故受風邪也。據此則風痺乃頑麻疼痛兼有。而血痺則唯頑麻而無疼痛。歷節則唯疼痛而不頑麻。三病各異。豈可混同乎。

黃耆桂枝五物湯方

黃耆 三兩

芍藥 三兩

桂枝 三兩

生薑 六兩

大棗

十二枚 ○趙本作十一枚非

右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溫服七合。日三服。
原註一方有入參。

案千金用人參三兩凡六味故單名黃耆湯無五物二字

案據桂枝湯法生薑當用三兩而多至六兩者何生薑味辛專行脾之津液而和營衛藥中用之不獨專於發散也成氏嘗論之其意蓋亦在于此耶

夫男子平人脈大為勞極虛亦為勞

尤本極上有脈字

魏虛勞者因勞而虛因虛而病也人之氣通于呼吸根于臟腑靜則生陰動則生陽陰陽本氣之動靜所生而動靜能生氣之陰陽此二神兩化之道也故一靜一動互為其根在天在人俱貴和平而無取于偏勝偏則在天之陽愆陰伏而化育乖在人則陽亢陰獨而疾病作然則虛勞者

過于動。而陽煩。失于靜。而陰擾。陰日益耗。而陽日益盛也。

是為因勞而虛。因虛而病之由然也。

虛勞必起于內熱。終于胃蒸。有熱者十有

七八。其一二虛寒者。必邪熱先見。而其後日久。隨正氣俱衰也。

夫脈大者。邪氣盛也。極虛

者。精氣奪也。以二句揭虛勞之總。而未嘗言其大在何脈。

虛則何經。是在主治者。隨五勞七傷之故。而諦審之。豈數

言可盡者乎。鑑李_下文曰。平人者。形如無病之人。經云。脈病

人不病者。是也。勞則體疲於外。氣耗於中。脈大非氣盛也。

重按必空濡。乃外有餘。而內不足之象。脈極虛則精氣耗

矣。蓋大者。勞脈之外暴者也。極虛者。勞脈之內衰者也。

男子面色薄者。主渴及亡血。卒喘悸。脈浮者。重虛也。

魏仲景再爲驗辨之于色于證于脈以決之。男子面色薄。卽不澤也。此五藏之精奪。而面色失其光潤也。然光必在面皮內蘊。潤必在面皮內敷。方爲至厚。若夫見呈耀。則亦非正厚色矣。今言薄。則就無光潤者言也。其人必患消渴。及諸失亡其血之疾。因而喘于胸。而悸于心。卒者。忽見忽已之謂。沈陰血虛。而陽氣則盛。虛火上潛。津液不充。則渴。氣傷而不攝血。則亡血。虛陽上逆。衝肺卒喘。心營虛而真氣不斂。則悸。尤脈浮爲裏虛。以勞則真陰失守。孤陽無根。氣散於外。而精奪於內也。

男子脈虛沈弦。無寒熱。短氣裏急。小便不利。面色白。時目瞑。

兼衄。少腹滿。此為勞使之然。

脈經作時時目暝

鑑此復申虛極為勞。以詳其証之義也。脈虛沈弦。陰陽俱不足也。無寒熱。是陰陽雖不足。而不相乘也。短氣面白。時暝兼衄。乃上焦虛。而血不榮也。裏急小便不利。少腹滿。乃下焦虛。而氣不行也。凡此脈証。皆因勞而病也。故曰。此為勞使之然。程白。為肺色。鼻為肺竅。氣既不能下化。則上逆於頭。故目為之暝。迫於血。而鼻為之衄也。內經曰。勞則氣耗。其是類歟。

案本篇。標男子二字者。凡五條。未詳其意。諸家亦置而無說。蓋婦人有帶下諸病。產乳衆疾。其証似虛勞。而否

者不能與男子無異。故殊以男子二字別之歟。

勞之為病。其脈浮大。手足煩。春夏劇。秋冬瘥。陰寒精自出。酸

削

不能行。

脈經酸上有足字。行下有少陰虛滿四字。酸削巢源作痿痺。外臺作痿削。

徐脈大既為勞矣。而更加浮。其證則手足煩。蓋陰既不足。

而陽必盛也。魏邪本陰虧陽亢。內生之焰也。然亦隨天時

為衰旺。春夏者陽時也。陰虛之病必劇。秋冬者陰時也。陰

虛之病稍瘥。火盛于上。則必陽衰于下。邪火熾于上焦。邪

寒凝于下焦。陰寒即內迫。陽精自外出。為白濁。為遺精。為

鬼交。皆上盛下虛之必致也。精既出奪。必益虛寒。腿脚酸

軟。肌肉瘦削。遂不可行立。而骨痿不能起于床矣。

案陰寒。程云。寒字作虛字看。金鑑直以爲傳寫之譌。誤甚矣。陰寒者。陰冷也。乃七傷之一。巢源云。腎主精。髓開竅於陰。今陰虛陽弱。血氣不能相榮。故使陰冷也。久不已。則陰萎弱。是也。魏爲陰寒之氣。亦非。酸削。巢源作痠。周禮。瘠首疾。注云。瘠。酸削也。疏云。人患頭痛。則有酸。嘶而痛。千金。婦人門。酸嘶恍惚。不能起居。劉熙釋名云。酸。遜也。遜。道在後也。言脚疼力少。行道在後。以遜道者也。消。弱也。如見割消。筋力弱也。卽酸削。痠嘶。酸嘶。與酸消同。

朱氏格致餘論云。內經冬不藏精者。春必病溫。若于此

時縱嗜慾。至春升之際。必有溫熱病。今人多有春末夏初。患頭痛脚軟。食少體熱。仲景謂春夏劇秋冬瘥。正俗所謂注夏病也。案本條所說。與注夏病不相干。此恐非也。

男子脈浮弱而瀋。為無子。精氣清冷。

原註一作冷。○浮脈經巢源作微。案冷水名。作

是冷為

沈。此以脈斷無子也。男精女血。盛而成胎。然精盛脈亦當盛。若浮弱而瀋者。浮乃陰虛。弱為真陽不足。瀋為精衰。陰陽精氣皆為不足。故為精氣清冷。則知不能成胎。謂無子也。蓋有生而不育者。亦是精氣清冷所致。乏嗣者可不知之。而守養精氣者乎。尤精氣交虧。而清冷不溫。此得之天

稟薄弱。故當無子。

巢源。虛勞無子候云。丈夫無子者。其精清如水。冷如水。

鐵。皆為無子之候。

夫失精家。少腹弦急。陰頭寒。目眩。

原註一作目眩痛。

髮落。脈極虛。乳

遲。清穀亡血失精。

目眩。脈經作目眩痛。案此條原本連下桂枝龍蠭湯。今依程本分作二條。

魏失精家。腎陽大洩。陰寒凝閉。小腹必急。小腹中之筋必

如弦之緊。而不能和緩。陰頭必寒。下真寒如是。上假熱可

徵矣。火浮則目眩。血枯則髮落。診其脈必極虛。或浮大。或

弱瀦。不待言矣。更兼乳遲。乳則中虛。胃陽不治。遲則裏寒。

腎陽無根。或便清穀。中焦無陽也。或吐衄亡血。上焦浮熱。

也。或夢交遺精。下焦無陽也。此虛勞之所以成。而精失血亡。陰陽俱盡也。

巢源虛勞失精候云。腎氣虛損。不能藏精。故精漏失。其病小腹弦急。陰頭寒。目眶痛。髮落。令其脈數而散者。失精脈也。凡脈孔動微緊。男子失精也。

脈得諸孔動微緊。男子失精。女子夢交。桂枝龍骨牡蠣湯主之。脈經桂枝下有加字

尤脈得諸孔動微緊者。陰陽並乖。而傷及其神與精也。故男子失精。女子夢交。沈氏所謂勞傷心氣。火浮不斂。則爲心腎不交。陽泛於上。精孤於下。火不攝水。不交自洩。故病

失精。或精虛心相肉浮。擾精而出。則成夢交者是也。徐氏曰。桂枝湯外證得之。能解肌去邪氣。內證得之。能補虛調陰陽。加龍骨牡蠣者。以失精夢交。為神情間病。非此不足。以收斂其浮越也。

桂枝加龍骨牡蠣湯方

原註小品云虛弱浮熱汗出者除桂加白薇附子各三分故曰二加龍骨

湯

桂枝 芍藥 生薑 甘草

各三兩

二兩

大棗 龍骨 牡蠣

十二枚

各三兩

右七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案小品之文。出于外臺虛勞夢泄精門云。小品龍骨湯。